

# 禹会区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、《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》（皖政务办秘〔2024〕2号）要求，由禹会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。内容包括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事项等六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禹会区人民政府网站（网址：<https://www.yuhui.gov.cn/zfxxgk/public/column/29601?type=2&publicType=gkzn>）“政府信息公开年报”栏目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禹会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。（地址：蚌埠市涂山路 429 号，邮编：0552-233000，电话：0552-4016129）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3 年，我区依托门户网站不断拓宽政务公开范围，以公开稳预期、强监督、促落实、优服务，切实增强政府信息

公开实效。2023年，禹会区常态化更新公开信息20949条。一是严格履行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。及时公开征集意见采纳情况广泛听取公众意见11次，充分发挥政务公开的监督作用，助推法治政府建设。二是做好政策解读精准发布。上线禹会区集成式政策解读专题，对32篇图片解读、文字解读、负责人及专家解读进行分类并设置搜索功能。三是开设政策咨询服务窗口，制定禹会区政策咨询服务制度，打造线上咨询、电话咨询和窗口咨询三位一体的政策咨询体系。四是增设助推扩大内需、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、三次产业协同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等栏目，按要求对重点领域信息与基层“两化”信息融合归集并集中展示。

## 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严格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，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答复。与司法部门会商办理，防范法律风险。2023年共受理依申请公开6件，其中1件依申请公开答复复议后被起诉。

## 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按照规范性文件网页版格式等要求，对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全面排查整改，确保格式统一规范。切实抓好政务公开信息发布质量，落实信息发布“三审”制度，定期开展错敏词排查整改工作，实现监测问题即查即改，不断提升公开质量。

## 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一是统一调整全区主动公开各领域目录，并对栏目公开内容进行统一要求，及时、准确公开各类公共事业单位信息；

二是对照新增领域标准目录指引，规范建设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专题；三是推进区本级、各乡镇街道政务公开专区全覆盖，着力提升基层政务公开实效。

#### （五）监督保障

2023年，禹会区加强监督考核，实行督查问效机制，建立“日监测、月通报、年考核”工作制度，将测评及整改情况纳入年度考核。每季度开展测评，召开整改培训会，组织培训整改会6次。加强日常监督检查，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，严格落实社会评议制度，多渠道接受社会监督，将社会评议结果作为政务公开考核体系的一部分，社会评议总体反馈良好。

#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4	17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35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64		
行政强制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4370.76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6	0	0	0	0	0	6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5	0	0	0	0	5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	0	0	0	0	0	0

开	禁止公开							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1	0	0	0	0	0	1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

0	0	1	0	1	0	0	0	0	0	0	0	0	0	1	1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是基层政务公开部分领域信息发布不及时、不全面。下一步将加强培训、督促各部门、各乡镇街道严格按照各领域目录标准规范、及时发布各类信息，优化目录设置，做好本级基本栏目与两化栏目对接。

二是部分单位工作人员对依申请公开工作专业性有待进一步提升。下一步将定期组织依申请公开专题业务培训，提高业务工作的专业性，宣讲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并就各单位存在的疑问进行解答，不断深化各有关单位对依申请公开工作的认识理解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（二）2023年，我区紧紧围绕国家及省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等通知有关要求，加强民生领域以及经济领域信息公开，深化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依法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。全面普及应急常识和健康科学知识。举办在线访谈5期。召开新闻发布会20场。2023年8月底，全面完成7个乡镇街道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工作，创新打造精品政务公开专区，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的服务功能。开设政策咨询服务窗口，提升政策咨询

服务水平，配备专职人员为企业和群众提供“一站式”政策咨询服务，提供协助引导、“一件事一次办”、“办不成事反映”、惠企政策咨询等服务，全年累计帮办代办 6000 余件。

（三）围绕惠企政策及与群众联系紧密的事项多渠道开展公开工作。对各类重大企业和重点项目实行“全链条管家式服务”，今年以来累计为 22 个项目提供管家式服务 180 余次。通过面对面宣讲、一对一精准辅导，帮助企业解疑答惑。每季度召开银企对接会，听取企业诉求，现场解读最新惠企政策，进一步帮助企业纾困解难，渡过难关，提振信心。区发改委、市场监管局、城市管理局、住建交通局等单位结合暖民心活动，宣传惠企惠民惠农政策进社区（村居），为群众解答相关政策。全年累计发放政策汇编 600 余份，接待咨询群众 14000 余人次。利用“禹会区人民政府发布”、“禹立潮头”微信公众号对惠企利民政策进行多形式解读，在大厅设立咨询服务窗口、大屏滚动播放宣传视频，发放最新政策明白纸等方式满足群众对惠企利民政策的了解和需求。